

有许多关于火的忌讳，如：不得从火上跨越，不得叉开腿冲着火站立，不得用刀等锐器拨火，不得侮辱火，不能将葱蒜皮，鸟的羽毛等秽物投入火中等。

20世纪50年代，新中国刚刚建立国家正处于逐步调整、建设之中，人们的物质生活相对匮乏。此时，祭火还没有选择专用羊只的条件，普通百姓只能煮几块羊骨，点一个烛勒（佛灯）。祭火饭（嘎令不大）也仅是在煮肉的汤里下些糜米，没有葡萄干、红枣等。祭品虽是简单了些，但仪式没有变，人们虔诚的心理没有变。那时，孩子们虽然不能深刻领会祭祀的内容，只知敬神并可借机一饱口福，但祭祀的流程已深深映入脑中，文化传承的作用也已达到。

60年代初，国家进入困难时期，粮食更加匮乏，肉类奇缺，祭火仪式便渐渐淡化。之后十年动乱开始，许多传统习俗被当作“牛鬼蛇神”而遭到禁止，祭火仪式彻底中断。改革开放后，人们的生活水平有了极大提高，但传统文化的传承却出现了明显的断层：熟知习俗的老者渐渐故去，而年轻一代又对此表



过春节时，蒙古族青年在自家门头挂上红灯笼点缀幸福生活

现冷漠。所以，在物质极大丰富后，祭火习俗却不似以前那么受人重视。

近些年来，党和政府加大了对传统文化的复兴力度，民族文化和传统习俗受到尊重和传承。祭火开始在城乡各地恢复开来。城市里的蒙古族也表现出对祭火的极大热情，他们因居住楼房而没有传统意义上的灶，所以在室外选择适宜的场地举行集体祭火，这反倒保留了原始的祭火习俗。

对于蒙古族来说，传统意义上的春节包括了众多意义非凡的习俗。单就祭祀来说，腊月二十三日祭火之后，紧接着是正月初一凌晨的祭“长生天”，正月初七的祭“七星”，正月十五祭“美德尔”佛等。此外，春节期间的迎神纳福、拜年会客、问候敬礼，甚至于饮食的制作与摆放都有诸多学问讲究。如果能将这礼俗完整地举行下来，那么春节将会是一个充满文化氛围与精神享受的盛大节日。

（作者系内蒙古敕勒川文化研究会理事）